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0-022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5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00万股，拟募集资金人民币20,489.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14,37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7,751,382.1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6,618,617.89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比本次上市拟募集资金超出了81,728,617.89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10年2月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09CDA4036号《验资报告》。目前，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000.00万元用于支付募投项目“江油市旅游汽车客运中心站”因变更项目实施地点而产生的土地差价款，截止2010年5月31日，超募资金余额为71,728,617.89元。

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2月修订）等规定，公司可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因公司近期将有2,000.00万元的银行贷款到期，且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率远低于银行贷款利率，若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有助于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企业盈利能力，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决定使用2,000.00万元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2,000.00万元，具体方案为：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万元)	拟还款金额 (万元)	贷款到期时间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营业部	1,000.00	1,000.00	2010年6月16日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营业部	1,000.00	1,000.00	2010年6月24日
合计		2,000.00	2,000.00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1、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000 万元的计划，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直接提升经营利润，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2、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3、我们同意公司使用 2,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000 万元。

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保荐代表人刘永先生和王浩先生出具了《关于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认为：“1、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利率远低于银行贷款利率，若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有助于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企业盈利能力，且本次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富临运业此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具有较强的合理性及必要性；2、富临运业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已经公司第十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富临运业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因此，本保荐机构认为富临运业本次以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规定，东北证券同意富临运业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2,000 万元”

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详见 2010 年 6 月 1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独立意见》、保荐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核查意见》详见 2010 年 6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九日